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5-047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周一)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5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恒大高新: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经事后公司认真核查发现,该公告中“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中的“3.会议召开时间”的“2.网络投票时间”中的部分披露内容有误,现对披露内容予以更正如下:

原序号:更正后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公告编号:临2015-028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远集团”)通知,获悉中远集团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0日起停牌。

公司将及时与中远集团进行沟通,了解中远集团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5-6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过程中,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暂停交易。

公司将及时与中远集团进行沟通,了解中远集团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1886 证券简称:江河创建 公告编号:临2015-041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 19.99% 股份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7月31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了《关于签订股份收购协议的公告》(临2015-039号),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公司收购Idmences (U.S.) Ltd. Limited持有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以下简称“Vision”)的19.99%股份。

2015年8月7日,上述收购股份协议约定的价款已支付完毕,双方完成了股份转让交割手续。交割完成后,公司通过下属控股公司GOLDEN ACUMEN HOLDINGS LIMITED持有Vision 19.99%的股份,成为其第一大股东。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7日

股票代码:6003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15-04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加速推进公司产品转型升级,拓宽公司外延式发展空间,培育新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股东争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正在筹划购买从事生物医药行业资产,同时拟对现有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拟购买的资产尚未最终确定。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

复杂,涉及与多个交易对方的协商论证,同时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正继续加快对资产的尽调、审计和评估,并进一步就交易细节进行谈判以达成一致意见。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0002_299903 股票简称:万科A、万科H股 编号:临2015-047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广州黄埔文冲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保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公司中远村改造项目的需要,操作该项目的广州黄埔文冲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投资”)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保荐人民币1亿元,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有关保函提供全额担保。

四、董事会议案

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3日,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有关担保事项。由于文冲投资项目金额较大,且保函金额也较大,有助于加快项目中远村改造项目开发。

五、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196.68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22.3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93.42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3.26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
彩虹精化 002256)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彩虹精化(股票代码:002256)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8月7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彩虹精化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8-8

证券简称:武钢股份 证券代码:600005 编号:临2015-023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武新
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
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打造全产业链资源利用的资本平台,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做精做优,努力建设成为公司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资本平台。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新股份”)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武新股份的公开文件已于2015年7月29日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受理,目前正在审查阶段。最终审查结果,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审查意见予以公告。

附:武新股份基本情况及股权结构

1.武新股份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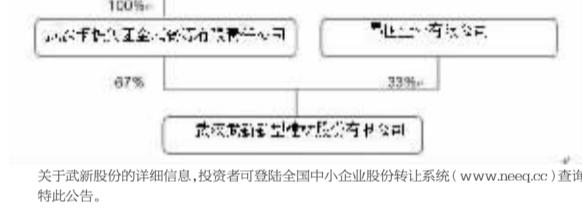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华洲生

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磨细高炉矿渣粉、矿渣水泥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提供应用技术咨询和服务。主营业务:为从事高炉矿渣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并提供应用技术咨询和服务,主要产品为粒化高炉矿渣粉。公司是一家拥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能为客户提供粒化高炉矿渣粉在水泥和混凝土中应用技术综合解决方案的新高新技术企业。

二、武新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关于武新股份的详细信息,投资者可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c)查询。

特此公告。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8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不包括ETF基金)对所持有的下列股票自2015年8月7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中远村改造项目的需要,操作该项目的广州黄埔文冲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投资”)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保荐人民币1亿元,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有关保函提供全额担保。

四、董事会议案

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3日,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有关担保事项。由于文冲投资项目金额较大,且保函金额也较大,有助于加快项目中远村改造项目开发。

五、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196.68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22.3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93.42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3.26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33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3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5年7月份销售情况、8-9月份推盘安排及获取项目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7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326.2万平方米,签约金额6.61亿元。

2015年8-9月新推或已推盘计划的项目包括:深圳龙城中心、深圳大悦湾、广州荔湖城、东莞湖山大境、东莞大岭山艺都、东莞莞城艺都、东莞时代广场、东莞世纪花园、佛山碧湖悦、佛山碧湖悦天下、北京西山艺境、上海艺华、南京湖滨艺都、南京林格林、常州格林、扬州艺境、扬州悦悦、杭州林格林、杭州悦悦、杭州金沙北路项目、金地华府、金华江南苑(原金华江南中南项目)、慈溪悦悦、慈溪悦悦、慈溪悦悦、沈阳悦悦、沈阳碧湖国际、沈阳锦城、沈阳铁西御景湾项目、大连悦悦、大连悦悦、大连悦悦。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推盘计划

也可能存在一定的调整,因此以上相关统计数据和推盘安排仅供投资者参考。

公司近期新增项目如下:

苏州市高新区山路地块,位于高新区山路街,东至规划路,南至何山路,西至金枫路(中环快速路)绿化带,北至现状河道,项目占地面积64,71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2.3,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48,849平方米,需配建17,550平方米保障性住房,地块用途为住宅,使用年限70年,该项目由公司之子公司金地商置有限公司获得并持有100%权益,须付土地成本33,000万元。

大兴泉路32地块,大兴市甘井子区泉片区,位于金地御墅项目东北侧,项目占地面17,752平方米,容积率1.15,计容积率1,752平方米,需配建1,743平方米,地块用途为住宅及配套公用用地,其中住宅用地年限70年,公建年限40年限用40年。该项目由公司之子公司金地商置有限公司获得并持有100%权益,需付土地成本8,582万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8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天弘
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及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
部分条款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决定变更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名称及类别,并修改《基金合同》、《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相应条款。现将具体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及类别的变更

本公司决定自公告之日起,将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名称变更为“天弘永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天弘永定价值成长混合”,基金代码不变)。同时将本基金的类别由“股票型”变更为“混合型”,并相应修改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重要提示

上述变更事项为基于法律法规的变动而做出的修改,对本基金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本公司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八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天弘
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名称
及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部分
条款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天弘基金

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决定变更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名称及类别,并修改《基金合同》、《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协议》等法律文件相应条款。现将具体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及类别的变更

本公司决定自公告之日起,将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名称变更为“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基金代码不变)。同时将本基金的类别由“股票型”变更为“混合型”,并相应修改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重要提示

上述变更事项为基于法律法规的变动而做出的修改,对本基金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本公司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